

# 中远海运奖学金评选细则

为支持我校教育事业的发展，激励在校学生勤奋学习、努力进取，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高素质人才，中远海运慈善基金会代表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在我校设立“中远海运奖学金”，以表彰品学兼优、学术成果突出，具有创新精神、实践能力的全日制在读中国籍优秀本科、硕士和博士生（包含港澳台学生）。

## 一、奖励对象、金额及名额

用于奖励机械与动力工程学院在校学生。本科生奖学金设三档，一等奖为每人8000元，二等奖为每人5000元，三等奖为每人3000元。

22级共推荐一等奖1人、二等奖1人、三等奖3人；

23级共推荐二等奖1人、三等奖3人；

24级共推荐二等奖2人、三等奖4人。

## 二、评审条件

### （一）基本条件

1. 思想端正，诚实守信，品德优良；
2. 学习勤奋，态度端正，成绩优秀；
3. 热心公益，积极承担社会责任；
4. 身心健康、热心公益、乐于奉献。

### （二）成绩条件

一等奖评奖年度的综合测评排名应为专业前5%，二等奖为前

20%，三等奖为前 50%，且无不及格现象。

### (三) 学术及其他条件

除上述条件之外，另需在评奖年度至少具备以下条件中的一项：

1. 在学术研究上取得显著成绩，论文（第一作者）被 SCI、EI、ISTP、国内核心（只限本科生）全文收录或在国际权威学术刊物上录用；

2. 在学科竞赛方面取得显著成绩，获得全国或省部级及以上奖励；

3. 在创新发明方面取得显著成绩，成果获政府或其他官方组织授予国家、省部级奖励；

4. 在学校认定的学生组织和社团中担任学生干部一年及以上，热心为同学服务，能力突出，业绩显著，在同学中有较高威信，起到了学生骨干和模范带头作用；

5. 具有较强社会责任心，积极参加社会公益活动、暑期社会实践活动、支教活动等，成绩显著；

6. 在国际、国内重要组织中实习或挂职；或在重大活动中表现优异，表现出特别出色的领导能力和潜力；

7. 在文化、艺术、体育等方面表现突出，获得省部级及其以上奖励。奖励名次为个人前三名、团体前三名（主力队员）；

8. 在其他突出领域，可以显示学生具有较强的研究能力、

创新能力、动手能力或分析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。

中远海运奖学金为第二批校专项奖学金之一，若满足条件，请在奖学金填报链接中报名填写志愿并上传相关证明附件，作为后续评审主要依据之一。